

正本

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
同業公會 收文章
2020.11.13
文號NO: 161

苗栗縣政府 函

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
承辦人：田寬蘇
電話：037-559250
傳真：037-364450
電子郵件：hl47951@ems.miaoli.gov.tw

350
苗栗縣竹南鎮新南街63號

受文者：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府商都字第109130073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府辦理「109年度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講習」簡章暨報名表1份，惠請貴公會踴躍薦派會員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有效推動危險及老舊建築物重建，改善鄉親之生活及居住安全，本府訂有「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執行計畫」及「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輔導推動費核發要點」，經本府認證之危老重建推動師如成功協助民眾完成耐震能力詳評或重建計畫核准，即可向本府申請獎勵金，先予敘明。
- 二、為培訓「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預訂於109年12月21日至23日(共3日)假本府第二辦公大樓5樓國際會議廳(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舉辦旨揭講習，並自109年11月6日上午10時起受理報名，本次講習全程免費，請貴公會轉知所屬會員踴躍報名。
- 三、本案聯絡人：本府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037-559250田先生或037-559897邱小姐)。

正本：社團法人苗栗縣地政士公會、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苗栗縣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
副本：本府工商發展處

理事長沈林傑

縣長 徐耀昌

秘書長黃震旭

1113
1130
撥款：苗栗縣政府

裝

訂

線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109 年度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講習 【簡章】

壹、目的：

鑒於本縣老舊建築物更新重建之需求殷切，為協助縣民瞭解「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之內涵，爰培訓有志於推動老屋重建的專業人士，經集訓整軍後成為「危老重建推動師」（以下簡稱推動師），免費為縣民提供法令解說、協助社區住戶整合意願、輔導申請耐震能力評估。凡經評估可適用「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重建者，即協助提具重建計畫申請重建，主管機關並視推動師各階段輔導成效，衡酌個案戶數多寡，核予適度之輔導推動費，藉以激勵推動師擔綱社區重建總顧問角色，提供宣導、諮詢、輔導、整合等有關事務，全程服務，俾加速本縣老舊建築物之更新、改善市容觀瞻，並達到都市防災之目的。

貳、主辦單位：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

參、承辦單位：瑞銘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肆、講習對象類別及參訓人員資格：

- 一、領有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不動產估價師、律師、不動產經紀人、地政士、會計師等國家考試及格證書者。
- 二、任職或從事都市更新、建築設計、都市計畫、都市設計、室內設計、景觀設計、建築經理、土地開發、營建土木、不動產估價、地政、不動產經紀、房屋仲介、不動產法務、金融機構、信託機構等相關領域之工作者。
- 三、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所畢業者：包含都市計畫、建築、營建、市政、地政、不動產估價、城鄉、室內設計、景觀、土地管理、土木、土地資源等。

伍、講習名額及時間：

- 一、共招生 50 名。
- 二、講習時間：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2 月 23 日（星期三），共 3 天。

陸、講習場所：

- 一、苗栗縣政府第二辦公大樓 5 樓國際會議廳（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 1 號）
- 二、聯絡電話：（037）559897 邱小姐、（037）559250 田先生

(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

柒、成績考核及重建推動師認證：

- 一、參加講習人員，經考試測驗合格後，核發「苗栗縣危老推動師課程講習合格證明書」。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核發證明書，並不得參加結訓測驗：
 - (一) 未全程參訓者。
 - (二) 遲到或早退超過 15 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 二、講習人員應親自確實參訓，如有代理上課或簽到(退)情事，撤銷參訓資格，並不予核發合格證書。
- 三、考試規定：考試過程應嚴格執行考場秩序，不得舞弊，舞弊者以零分計算，考試成績以 75 分為及格，考試不及格者得補考，以一次為限。
- 四、參訓人員講習合格者，將發給講習合格證明。取得講習合格證明並簽署推動師聲明書後，頒發「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聘書」及「識別證」。

捌、報名流程：

- 一、填寫線上報名表單(依線上報名表單填寫順序依序錄取)

<https://forms.gle/3oBMSs3ZYypk3J2V7>



※線上報名完成後，仍需依下列流程繳交書面報名資料。

- 二、書面應繳資料：
 - (一) 報名表(如附件：苗栗縣政府辦理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講習報名表)
 - (二) 最近六個月內一寸脫帽半身照片(光面紙)1式4張，背面正楷書寫姓名、身分證號碼
 - (三) 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四) 參訓人員資格證明文件：(下列三項文件之一)
 1. 建築師、土木技師、結構技師、都市計畫技師、不動產估價師、律師、不動產經紀人、地政士、會計師等國家考試及格證書影本。

2. 任職或從事都市更新、建築設計、都市計畫、都市設計、室內設計、景觀設計、建築經理、土地開發、營建土木、不動產估價、地政、不動產經紀、房屋仲介、不動產法務、金融機構、信託機構等相關領域之服務資歷證明文件。

3. 都市計畫、建築、營建、市政、地政、不動產估價、城鄉、室內設計、景觀、土地管理、土木、土地資源等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所畢業證書影本。

註：以上影本應註明：內容與正本相同，並蓋私章。

(五) 具結書 (具結所附資料屬實)。

五、注意事項：

(一) 請依順序將報名表件整理齊全後，用迴紋針夾在右下角，請勿折疊。

(二) 書面報名資料分現場繳交及通訊寄送二種：

1. 現場繳交：請於週一至週五上午 9：00～下午 17：00 至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 (苗栗市縣府路 100 號 1 樓，037-559897) 繳交上述證明文件。
2. 通訊寄送：請將報名資料以掛號郵寄至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 100 號，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收。(信封上註明『報名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專業人員培訓講習』)
3. 各項證件如有不符規定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或講習期間冒名頂替上課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即取消其於本講習課程所有之資格認定 (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等)。
4. 初審核可業經完成報名手續者，若經複審發現證件不合簡章之規定，請於 109 年 12 月 10 日前補件。若無法於期限內補足證件者，將取消其受訓資格。

玖、報名期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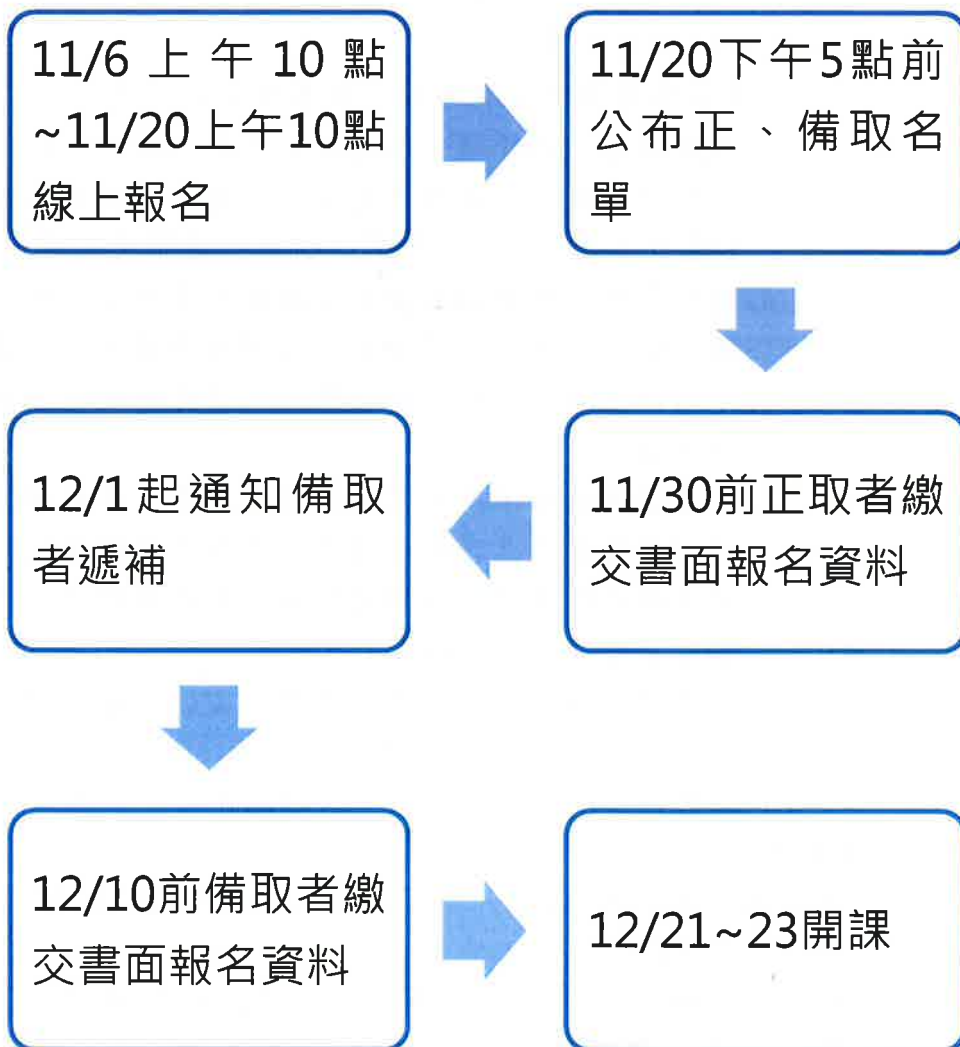
- 一、填寫線上報名表單期限：109 年 11 月 6 日(五)上午 10 時起至 109 年 11 月 20 日上午 10 時止。
- 二、繳交書面報名資料期限：109 年 11 月 30 日(通訊寄送者以郵戳為憑)，額滿為止。

拾、通知方式：

- 一、完成線上報名之學員，將於 109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5 點前於

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首頁公布正取及備取名單，正取者應於109年11月30日前繳交書面報名資料。

- 二、正取者如未於109年11月30日前繳交書面報名資料，將自109年12月1日起依序通知備取者遞補，遞補者應於109年12月10日前繳交書面報名資料。
- 三、報名後若未能參加時，請致電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037)559897 邱小姐或(037)559250 田先生，以利彙整人數。



109 年度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講習

報名表

上課時間：109 年 12 月 21 日（星期一）至 12 月 23 日（星期三）。

照片 (請實貼 1 張、另檢附 3 張製作證書用)	姓名		手機	
	出生 年月日		傳真	
	通訊 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聘書寄送地址)		
	Email		LINE ID	
	學歷		身分證 字號	
	現職		職稱	
	餐食		<input type="checkbox"/> 葷 <input type="checkbox"/> 素	
備註 (請詳閱)	一、本表上列欄位請以正楷詳實填寫。 二、請繳交六個月內 1 吋正面照片 1 式 4 張 (1 張貼報名表)，及國民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並附參訓資格證明文件。 三、講習考試合格者，由苗栗縣政府發給講習合格證明，簽署推動師聲明書，由苗栗縣政府發給聘書及識別證。 四、請填妥本報名表、具結書，連同參訓資格之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親送或寄送至苗栗縣政府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地址：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 100 號 1 樓，電話：037-559897 五、聯絡人：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 邱小姐 (037) 559897、田先生 (037) 559250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請實貼)				
(正面)		(反面)		

具結書

本人_____參加苗栗縣政府辦理「109 年度苗栗縣危老重建推動師培訓講習」，所附證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或受訓期間有冒名頂替上課等情事者，應自負法律責任。且一經查明，取消本人於本講習課程所有資格認定（包括講習資格、領證資格等）。

此致

苗栗縣政府

具結人：_____（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月 日

